藝術治療的媒材語言－ETC 理論與實務
招生簡章

一、課程目的

在藝術治療工作中，「媒材」不只是創作工具，更是一種協助個案表達、調節、感受與建立關係的重要媒介。本課程將以藝術治療中的「表達性連續系統（Expressive Therapies Continuum, ETC）」為核心架構，介紹多元媒材反應對應之心理需求，並透過實際創作與案例討論，理解各類媒材如何支持個案的感官經驗、情緒表達、自我調節、象徵能力與關係建立。課程透過理論講解、創作體驗與臨床／教育現場實務應用，協助學員建立藝術治療媒材觀察與介入能力，讓學員不僅能認識各類媒材的特性與應用脈絡，更能從親身創作過程中體驗不同媒材所帶來的心理反應與內在變化。

本門課程依規定完成結訓後，頒發本校研習證明，同時亦可取得「臺灣表達-創造性藝術治療學會」課程認證時數。

二、課程時間：民國115年11月15日，週日，09:00～16:00，共計6時
（課程可登錄臺灣諮商心理學會-諮商心理師積分）
（公務人員及教師可登錄研習時數）

三、上課地點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教學大樓五樓 T509教室

四、適合對象：◎大專校院相關科系教師及學生。
◎對藝術治療有興趣者。
◎心靈療癒工作者、教育工作者、社會工作者、長照體系工作者。
◎相關專業領域而期待應用藝術於專業中的專業人員。

五、招生名額：10-25名，額滿截止。

六、課程費用：新台幣3,000元(含部分材料費)。
※報名享早鳥優惠2,800元/人；藝術治療系列課程舊生優惠2,700元(報名時須備註)
※學員需自備：口紅膠、白膠、剪刀、色鉛筆、絨毛熊娃娃

七、報名步驟：線上報名，請至本校進修學院報名管理系統報名。如第一次報名，請先申請帳號。(https://aps.ncue.edu.tw/cee/index.php)受理報名至額滿為止。

八、繳費方式：承辦單位於開課前統一以 E-Mail 寄送繳費單通知繳款作業。請依繳費期限內下載列印，並於全國各地郵局、ATM 轉帳、四大超商等管道完成課程費用繳交，方完成報名手續。

九、退費方式：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應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（一）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總時數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1/2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總

時數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（二）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。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
（三）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學員請著輕便服裝上課，請勿穿著拖鞋以避免活動進行時受傷。

（二）本班為非學分班，學員缺席未達1/3(含)以上者，使得頒發推廣教育研習證明書。

（三）錄取之學員一律不得辦理保留資格。

（四）每班報名人數如未達最低開班人數，本校保有不開班的權利，學員所繳報名費無息退還，不得異議。

（五）如遇風災、地震或重大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所造成的停課事項，不列入扣除時數之要因（依正常時數計算）。

（六）本校保有最終修改此招生簡章權利。

（七）本課程無法應『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』，所取修讀證明或學分證明亦非醫事人員證書或執業執照，不得據以執行心理師法等醫事人員法規所定業務內容。

（八）本課程係與「臺灣表達-創造性藝術治療學會」合作辦理之藝術治療系列課程，學員依規定完成結訓後，由本校頒發推廣教育證明書，並由該學會核發課程認證時數。有關該時數認證或藝術治療師認證等相關專業問題，請逕洽該學會洽詢，或參閱該學會官方網站（https://reurl.cc/M2Zabm）。

十一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；課程資訊如有相關異動，以本校網站公告為準，以上內容主辦單位有權更改相關活動內容。

十二、聯絡方式：

地址：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教學大樓六樓（進修教育研究中心辦公室）

電話：（04）723-2105分機5463 邱小姐

E-mail：wenchin12@cc.ncue.edu.tw

十三、課程單元：(如有調整課程及日期另行通知學員)

上課時間		課程單元和內容	時數	授課老師
115/11/15	09:00~12:00	★多元媒材探索 -建立團體安全感、從媒材感受進入自我覺察 ★個案如何透過媒材說話 -藝術治療中的創作理解 -以表達性連續系統（ETC）為核心架構 ★情緒與轉化 –藝術治療中的媒材應用與實作 –1	3	樊怡伸
	13:00-16:00	★案例討論與媒材分析 -藝術治療中的媒材評估與介入策略 ★早期經驗的媒材連結 -藝術治療中的媒材應用與實作 -2 ★綜合整理與實務應用 -現場媒材整理與課程實務討論	3	

註：課程進度會根據團體動力的進展和成員的整體需要而稍做調整。

十四、師資介紹：

老師	學歷/現職/經歷與專長
樊怡伸	✧ 好好計劃顧問有限公司/藝術治療師 ✧ 士林全人關懷協會/藝術治療師 ✧ 臺灣表達創造性藝術治療學會/藝術治療師 ✧ 臺灣藝術治療學會/藝術治療師 ✧ 臺北市立大學/碩士

「臺灣表達-創造性藝術治療學會」藝術治療系列課程

➢ 系列課程共360小時，預計將陸續規劃推出，敬請持續關注本院官網，課程表如下：

階段	課程
第一階段 162小時	✧ 工作室藝術治療（36小時：12小時實體＋24小時線上） 1. 正念藝術治療6小時 2. 澄心藝術治療6小時 3. 歷程性創作6小時 4. 工作室三部曲6小時 5. 開放畫室6小時 6. 回應性創作6小時
	✧ 藝術治療評估與處遇（30小時）
	✧ 藝術治療理論與取向（48小時：36小時實體＋12小時線上） 1. 心理動力取向12小時 2. 人本/完形/存在取向12小時 3. 認知行為/發展取向12小時 4. 後現代取向12小時
	✧ 藝術治療媒材應用（48小時：實體） 1. 平面媒材12小時 2. 立體媒材12小時 3. 數位媒材12小時 4. 繪本藝術治療6小時 5. 圖卡藝術治療6小時
第二階段 116小時	✧ 團體藝術治療（30小時：24小時實體＋6小時線上）
	✧ 家庭與親子藝術治療（30小時：24小時實體＋6小時線上）
	✧ 藝術治療在多元族群的應用（56小時：48小時實體＋8小時線上） 1. 兒少藝術治療12小時 2. 年長者與照顧者藝術治療12小時 3. 失落哀傷藝術治療12小時 4. 危機創傷藝術治療12小時 5. 特教早療藝術治療8小時
第三階段 82小時	✧ 表創性藝術治療一（42小時：36小時實體＋6小時線上） 1. 音樂治療6小時 2. 舞蹈動作治療12小時 3. 戲劇治療6小時 4. 表達性藝術治療12小時 5. 心理劇6小時
	✧ 藝術治療倫理（30小時：12小時實體＋18小時線上）
	✧ 藝術治療專業實作（100小時：每10小時專業實作需1小時專業督導和1小時同儕督導） ※藝術治療專業實作100小時並不包含在本系列課程的360小時中，因藝術治療專業實作及認證規定係屬學會專業領域範疇，敬請與「臺灣表達-創造性藝術治療學會」洽詢。
	✧ 藝術治療督導一（10小時：線上）